

证券代码：300019

证券简称：硅宝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6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遵循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制度》等规定，针对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草案）》”）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备案。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19 年 6 月 21 日披露。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9 年 6 月 20 日）内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019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所有核查对象在自

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明细如下：

姓名	职务	买卖期间	买卖方向	合计变更股数（股）
王东	业务骨干	2019-01-18 至 2019-04-01	卖出	1,000
赵宇峰	业务骨干	2019-01-18	卖出	1,900
杨攀登	业务骨干	2018-12-20 至 2019-02-22	买入	2,000
		2019-01-17 至 2019-02-18	卖出	2,200
刘晓华	业务骨干	2019-03-04	买入	2,000
		2019-03-05	卖出	2,000
贺欣	业务骨干	2019-02-26 至 2019-04-18	买入	700
		2019-04-17	卖出	400
向琳	业务骨干	2018-12-25	卖出	1,500
袁红	业务骨干	2019-03-21 至 2019-04-08	卖出	7,300
高惠	业务骨干	2019-03-04 至 2019-04-03	买入	14,900
		2019-03-19	卖出	14,200
苏刚	业务骨干	2019-02-20 至 2019-04-02	卖出	2,800
刘永生	业务骨干	2019-04-30	买入	17,600
		2019-01-03 至 2019-01-21	卖出	9,100
方丽	业务骨干	2019-01-21	卖出	5,400
张银川	业务骨干	2018-12-27	买入	12,500
		2018-12-21 至 2019-01-18	卖出	24,800
闫健康	业务骨干	2019-03-26	买入	2,000
		2019-01-21 至 2019-04-02	卖出	18,300
翟天元	业务骨干	2019-01-29	买入	1,800
		2019-01-04 至 2019-04-01	卖出	3,600
徐敏	业务骨干	2019-03-21	卖出	8,600
韩霜	业务骨干	2019-01-18	卖出	2,000
邓博夫	业务骨干	2019-01-21	卖出	3,000
梁华强	业务骨干	2019-03-14	卖出	7,000
任志强	业务骨干	2018-12-26 至 2019-01-21	卖出	6,000
王有耀	业务骨干	2019-04-17	卖出	10,000
王腾腾	业务骨干	2019-03-11 至 2019-04-24	买入	4,700
		2019-01-02 至 2019-04-26	卖出	9,200
张明	业务骨干	2019-01-22 至 2019-04-12	买入	13,300

		2019-01-04 至 2019-04-09	卖出	13,600
刘旭	业务骨干	2019-01-24 至 2019-03-27	买入	5,700
		2018-12-21 至 2019-04-01	卖出	14,700
周仪娴	业务骨干	2019-05-13	买入	700
高健	业务骨干	2018-12-25 至 2019-04-23	买入	110,100
		2019-01-04 至 2019-04-16	卖出	94,500

公司在策划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内部相关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已将参与本激励计划的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决策讨论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内幕信息严格控制在《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表》登记人员范围之内。在公司发布本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以上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 25 名人员均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均未参与本激励计划的筹划，其在核查期间的交易变动系基于公司公开信息和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的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公司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成都硅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07 月 10 日